

# 濫覆核欠156萬訟費 郭卓堅破產

## 無到庭應訊 稱上庭只會「俾官鬧」

曾多次被法官批評濫用司法覆核制度的所謂「長洲覆核王」郭卓堅，因4宗覆核案件拖欠政府訟費逾156萬元，今年5月被律政司申請破產令。破產呈請案昨日在高等法院聆訊，郭卓堅沒有到庭應訊，聆案官許家灝在閱讀律政司提交的文件後，隨即宣布郭破產及支付訟費。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根據律政司早前呈請郭卓堅破產的文件，指郭拖欠訟費的案件包括司法覆核2016年鉛水事件；2017年就時任特首梁振英就職宣誓讀漏「香港」二字，質疑其有效性以及警方組織會員大會聲援七警等，郭均被裁定敗訴，須向答辯人支付訟費。

費，涉及訟費共逾156萬元，被律政司申請破產。但郭卓堅今年5月又提出司法覆核，指特首林鄭月娥2018年曾在立法會承諾不會向貧苦大眾索取訟費，又聲稱律政司亦違反就職時擁護基本法的誓言。

高院法官指並無證據顯示行政長官及律政司司長曾清晰表明會豁免郭的應繳訟費，最終拒絕受理其覆核申請，並建議他應在破產法庭提出論點，而非濫用司法覆核制度。

律政司代表昨在庭上指，早前已將所有

文件交予郭卓堅，但一直沒有收到還款，故此要求法庭直接頒令郭破產。由於郭卓堅缺席聆訊，聆案官許家灝遂頒下破產令，宣布郭卓堅破產及須支付訟費。

### 郭自爆共欠近2000萬訟費

郭卓堅昨日沒有到庭，他之後向傳媒回應缺席聆訊原因時稱：「我知上庭沒有答辯」，只會「俾個官鬧」。他估計自己前後向政府提出60多次司法覆核，共欠近2,000萬元訟費。

現年80歲的郭卓堅濫用覆核制度多次被法官批評。他在2017年被法援署拒絕他再就司法覆核申請法援，為期三年。他早前得知被律政司申請破產時，曾向傳媒稱自己「有錢界」、「就算有錢我都唔會還」，又稱對訟費問題「唔使理」。昨日他被頒令破產表示，仍會用綜援金提司法覆核，又稱相信有心人可代為籌措每宗1,045元的入稟費，並有數個「有錢佬」贊助他乘坐的士的開支，若有人贊助外出行，亦會照去。



郭卓堅濫用司法覆核，多次被法官批評。資料圖片

# 龍門廚師遇襲案拉兩人 屬私怨無關「顏色」



襲擊廚師現場血跡斑斑。警方供圖



涉嫌襲擊廚師的其中一名疑犯被押返警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龍門冰室」退出所謂的「黃色經濟圈」7天，本周一尖沙咀分店的廚師在店外遇襲，黃煤和黃絲即如獲至寶，聲稱該店因為「退圈」被威嚇、被打壓。警方重案組迅速鎖定疑兇身份，分別在案發當晚和前日拘捕兩名男子，其中一人是該店前員工，疑與傷者因工作糾紛結怨，故結黨尋仇，相信伏擊廚師與該店的「顏色」無關。警方指出，仍在追緝其

他涉案人，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有網民揶揄「黃絲」之前的「威嚇黃店論」全部都是「表錯情」。

### 疑涉工作糾紛 稱收報酬犯案

被捕的兩男分別24及27歲。其中，27歲疑犯是「龍門冰室」尖沙咀分店的前員工，任職廚師，在上周已經離職。消息指，他與遇襲的42歲姓黃廚師，疑曾因工作問題有糾紛反目，有人離職

並結黨伏擊黃。另一名24歲疑犯聲稱收取3,000元報酬犯案，兩人涉「傷人」罪名被通宵扣留調查。

案發於本月6日清晨6時半，事主獨自步至店舖對開時，被3名男子從後襲擊，兇徒其後逃去，全程僅約30秒，警方翻查大量閉路電視影片調查，成功鎖定涉案疑犯，並分別在6日和7日晚上，在西九龍及新界區拘捕兩人，無證據顯示案件涉及政治立場。警方行動仍在繼

續中，呼籲公眾就案件提供線索。

事發後，有黃煤和黃絲乘機大做文章，渲染退出「黃色經濟圈」的該店下場是被威嚇、被打壓，企圖製造白色恐怖。該店負責人也在社交平台稱「你要搞就搞我，唔好搞我啲人」。昨日案情大白後，有網民諷刺稱有人萬事都與政治掛鉤且「抽水」停不了，「原來係手足鬼打鬼」、「幫你的係警察、害你的係手足」。

# 警拘父子涉藏電槍摺刀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自發現黑網購槍彈的供應鏈後，警方加強堵截網售近身攻擊武器的渠道，早前根據線報獲悉有人在網上出售電槍和長短刀等攻擊武器，昨在九龍灣麗晶花園拘捕一對父子，在兒子身上及其住所搜出電槍、摺刀及摺指刀等，正追查這批武器的來源及用途。

被捕者為30歲及72歲的姓何父子，兒子從事資訊科技工作，父為退休人士，他們涉嫌「無牌管有槍械」及「藏有攻擊性武器」罪被扣查。將軍澳警區情報組早前接獲線報，獲悉在網上交易平台出售電槍及攻擊性武器，經深入調查及分析，鎖定一名目標人物。昨午12時，探員在九龍灣麗晶花園一單位外埋伏監視，趁30歲目標男子出現時進行截查，在其身上搜出一把電槍，再將其押返寓所調查，在他及其父親房間內檢獲

一批攻擊性武器，包括兩把武士刀、一把開山刀、12把摺刀、一把摺指刀、一把長膠刀及長木刀，所有刀具已經開鋒，於是將兩父子拘捕，涉案電槍將交由專家進行檢驗。

警方正調查這些武器是否涉及其他案件，同時亦會針對武器來源及買家身繼續追查。

將軍澳警區總督察(刑事)阮成熙表示，根據香港法例238章《火器及彈藥條例》，無牌管有包括電槍等槍械，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10萬港元及監禁14年。另外，根據香港法例第228章，任何人管有攻擊性武器意圖作非法用途，可判處罰款5千港元及監禁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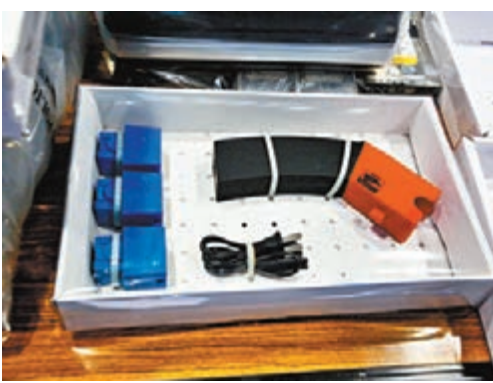
警方呼籲市民切勿藏有、管有、兜售或購買相關物品，如有任何相關罪案消息，應盡快向警方舉報。



▲警檢獲摺刀、武士刀和木刀。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涉無牌藏有槍械30歲男子。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警方展示檢獲的電槍。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 涉旺角非法集結 5人加控違禁蒙面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中文大學學生會前會長區偉偉等5人，被控去年10月20日在旺角參與非法集結罪名，昨在九龍城法院提訊。控方臨時加控五名被告違反《禁蒙面法例》，同時為出庭作供的警員進一步申請保釋。主任裁判官嚴舜儀將案件押後至10月30日再訊，各被告續保釋。

5被告依次為學生謝焯洛(21歲)、學生區偉偉(21歲)、機電工程署主任胡耀生(48歲)、學生梁馨駿(20歲)及學生楊卓穎(20歲)。他們同被控於去年10月20日，在旺角亞答街近塘尾道交界，與其他不知名者參與非法集結。控方昨日加控5人於同日同地身處非法集結期間使用蒙面物品，即口罩及圍巾。

其中，被告謝焯洛另被控於同日同地襲擊警長X；管有攻擊性武器或其他適合作非法用途的工具，即一塊石頭、一塊磚頭及一把鉗；被控管有物品意圖摧毀或損壞財物，即保管或控制一罐噴漆。



中大學生會前會長區偉偉。資料圖片

胡耀生則被控另一項阻差辦公，同日同地故意阻撓總督察Y；一項管有攻擊性武器或其他適合作非法用途的工具。梁馨駿及楊卓穎亦分別被控一項管有攻擊性武器或其他適合作非法用途的工具。

控方早前已提出警員匿名令申請獲准，昨日再申請警員以屏風遮蔽，提供特別通道進出法庭，嚴官認為做法不理想，指控方理應一早且全盤考慮相關保密措施，以聆訊一再延誤。最終，嚴官將案件押後至10月30日，屆時將處理相關有關申請及答辯。

# 盜警資料借貸60萬 男生守行為兩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Telegram頻道「老豆搵仔」對警員「起底」，令警務人員備受滋擾、威嚇。一名21歲男生去年9月以一名被「起底」警員的資料，在網上替警員向財務公司申請60萬元貸款，警員接獲短訊通知始知「被借錢」，涉案學生早前被控一項不誠實意圖而取用電腦罪。被告聲稱一時衝動、貪玩才犯案，案件昨在東區裁判法院再提堂。控方決定撤銷控罪及申請以簽守行為處理案件，主任裁判官錢禮遜下令被告自簽2,000元、守行為兩年結案。

男被告盧梓杰(21歲)。控罪指，他去年9月11日在香港不誠實地取用電腦，即令財務公司WeLend Limited相信某電話號碼的持有人有意申請一筆60萬元的貸款，而取用上述公司的網站伺服器。

根據控方及被告同意的案情指出，案中警員在去年9月12日收到

財務公司的短訊通知，要他確認借貸60萬元的申請，但事主從無申請過有關貸款，於是報警。貸款公司職員其後經查證，發現報稱學生的被告曾使用事主的電話號碼及個人資料於9月11日凌晨在網上申請有關貸款。

警方隨後取得搜查令，向網絡供應商索取被告的IP網絡登記資料記錄，追查被告的寓所住址，並在同年12月23日上門拘捕，在被告家中搜出電腦、手機和一個路由器，經調查後證實被告為貸款申請人。

根據案情，被告在警誠下招認因一時貪玩而犯案。另他在錄影會面中供稱，去年9月11日在Telegram頻道「老豆搵仔」群組見到該名被「起底」警員的個人資料，又在網上看到有人建議替事主叫外賣，有人建議替事主借貸，被告遂以事主的名義及資料，向財務公司提出借貸申請，但不確定成功與否。

# 黃圈洗腦系列

## 圖安插「黃校董」失敗 羅慶才悻然休會

香港浸信會聯會常務會「黃」會長羅慶才等，近日意圖於聯會屬下中小學安插「黃校董」，不惜濫權濫職推翻內部選舉結果，另擬包括多名「黃校董」的新名單，企圖藉此於校園大搞「黃色運動」，為黑暴增添兵力。在前晚的浸聯會理事會會議上，多名出席理事均質疑羅慶才的做法。羅見未能得逞只能悻然動議休會。

浸聯會前晚舉行理事會會議，討論羅慶才等人提出多項議程，包括於屬下8校安插15席「黃校董」的新名單。一名有出席會議的理事向香港文匯報爆料指，羅慶才當時只給予每人兩分鐘發言，卻允許被安插於名單中的「黃校董」林海濤5分鐘，好讓其展示一早準備好的簡報，其中扭曲事實地肆意批評現任校董「無能」、「做錯事」等，意圖「合理化」新名單。

該名理事續指，羅、林二人會上更滿嘴荒唐言論，聲稱新名單只屬「微調」，但實際上原有名單早已經聯會教育部一人一票選舉產生，羅、林等人只為推翻選舉結果而大放厥詞。

不公的發言安排惹起現場理事鼓譟，加上羅慶才自知理虧，無法通過議程，於是動議休會。該名理事說，「羅慶才當時說10點鐘要開冷氣，又以新冠肺炎、空氣不流通為藉口，迫使大家投票決定是否休會。」

休會動議62票對62票，羅身為主席最後投下贊成一票，令會議無限期休會。該名理事說，由於教育局不允許校董出現「真空期」，原有校董不辭職，「黃校董」亦無法加入校董會。

他批評，羅慶才等人企圖安插這些「黃校董」進校董會，只為進行洗腦滲透運動，直言「這些『黃校董』並非教育專業人士，相關舉措可謂『司馬昭之心路人皆知』。」

香港文匯報記者 余韻

# 「火人」李伯傷口轉壞須再植皮



葛珮帆指李伯傷口轉壞，情況並不理想。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去年被黑衣魔放火燒至嚴重受傷的李伯傷口近日惡化。一直跟進個案的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透露接獲李伯太太求助，指李伯須再接受第五及第六次的植皮手術，希望能令其手部關節位可以郁動。

葛珮帆在上月探訪李伯時，對方被燒傷皮膚的痊癒狀況時好時壞，在脫去壓力衣時會流血，每當觸摸傷口均感到疼痛，手上的傷口亦出現水腫，皮膚也時感疼痛。

李太太昨日通知葛珮帆，指李伯的傷口轉壞，情況並不理想，受傷皮膚乾癢癢，手背手指稍微移動就疼痛不已。醫生建議李伯再接受植皮手術，以放鬆部位，讓關節能郁動。

葛珮帆表示，李伯於本月稍後時間會接受第五及第六次的植皮手術，之後需要在醫院休養一段時間才能回家，希望大家能一起集氣，繼續為李伯李太太打氣，並預祝李伯手術順利，早日康復。

她說，李伯無辜地長期忍受痛楚至今已接近8個月，身體狀況時好時壞，傷口或流血、或癢癢，令人非常痛心，而兩名縱火燒李伯的狂徒至今仍未落網。警方已懸紅40萬元緝兇，「803基金」亦懸紅50萬元緝兇，她呼籲市民若有相關消息，一定要立刻舉報，協助警方緝兇，還李伯一個公道。